

農業部 函

地址：100212臺北市南海路37號
承辦人：游雅筑
電話：049-2347516
電子信箱：a03050811@mail.ardswc.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13日
發文字號：農授農保字第11326680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01附件1_113年全臺土石流潛勢溪流行政區統計表_20240611更新.pdf、02附件2_113年新增土石流潛勢溪流明細表_20240611更新.pdf、03附件3_113年土石流警戒基準值詳表_20240611更新.pdf、04附件4_113年全臺土石流潛勢溪流行政區明細表_20240611更新.pdf、05附件5_113年全臺土石流潛勢溪流流路及影響範圍涉及鐵、公路及高鐵清單_20240611更新.pdf）

主旨：因應113年0403花蓮地震公開更新113年全臺土石流潛勢溪流資料，請轉知所屬防救災相關單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災害防救法第22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6條及本部「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災害潛勢資料公開辦法」辦理。
- 二、土石流潛勢溪流係指依據現地土石流發生之自然條件，配合影響範圍內具有保全對象等因素，綜合評估後，判斷有可能發生土石流災害之溪流；鑑於0403花蓮強震後坡地短時間內如遭受降雨或防汛期間颱風豪雨影響，致災的風險將大為提高，爰緊急進行新增及調整之調查評估作業；其目的為各項防災整備與緊急疏散之參考。
- 三、有關土石流潛勢溪流新增調整及土石流警戒基準值檢討更新等作業，業經113年6月7日邀集相關機關（構）及專家學者依據前開辦法第5條審查完竣，更新後全臺土石流潛勢溪



流共計1,736條，分布於17縣（市）、159鄉（鎮、市、區）、690村（里），統計表詳附件1，其中新增土石流潛勢溪流4條（如附件2），另土石流警戒基準值配合更新詳附件3。

四、貴管相關業務如須辦理土石流潛勢溪流查詢作業，請參考全臺土石流潛勢溪流行政區明細表（如附件4）；如非位於表列行政區者，即初步判定該行政區境內並無土石流潛勢溪流，或利用本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行動水保服務網（<https://serv.ardswc.gov.tw/>）自行確認，並協請轉知所屬相關業務單位。

五、更新後土石流潛勢溪流涉及鐵、公路及高鐵清單詳附件5。

六、土石流潛勢溪流更新資料已同步公開於本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防災資訊網（<https://246.ardswc.gov.tw/>），另因應行政院推動政府開放資料（Open Data）政策，相關資料之GIS圖層將公開至內政部資訊中心之「地理資訊圖資雲服務平台（TGOS）」網站（<https://www.tgos.tw/>）及政府資料開放平台（<https://data.gov.tw/>），如須申請其電子圖資請至前開網站瀏覽申請。

七、另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依據旨揭公開圖資做好各項土石流防災整備工作，並督導所屬鄉（鎮、市、區）公所新增及校核更新保全住戶清冊，以確實掌握其轄內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範圍內所有保全對象；如有資料新增或異動，請至本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

防災整備系統 (<https://dfdpm.ardswc.gov.tw/>) 更新，
除針對公開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範圍內之住戶外，另請依
實際狀況將有發生災害疑慮區域之住戶，列入保全對象清
冊。

正本：國家發展委員會、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行政院公共
工程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國防部、環境部、內政部消防署、內政部國土管
理署、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財政部國有財產
署、經濟部水利署、交通部中央氣象署、交通部觀光署、交通部公路局、交通部
高速公路局、交通部鐵道局、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國家災害防救科
技中心、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實驗林管理處、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
然資源學院實驗林管理處、基隆市政府、宜蘭縣政府、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
府、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臺中市政府、南投縣政府、彰化縣
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屏東縣政府、臺東
縣政府、花蓮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澎湖縣政府、新竹市政府、嘉
義市政府、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中華民國
航空測量及遙感探測學會、本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本部綜合規劃司

副本：本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減災監測組)(含附件)

